

“文学淮军” 擂台
征文 第7季

粥香母爱深

李云

前不久的一天下午,母亲给我打电话说:“晚上回来喝粥。”此时已是深秋,空气中带着丝丝寒意,母亲的电话就像一股暖流注入我的心田,一点也不觉得冷了。

走进家门时,我嗅到一股淡淡的粥香。虽然,餐桌上只有一碗热粥和几碟小菜,却让我感到十分的亲切和温暖,它倾注了母亲对女儿的爱。在母亲的注视下,我慢慢地喝着粥,静静地享受着这平凡而幸福时光。

从小到大,我都喜欢喝母亲做的粥。小时候,虽然家里生活条件差,但我们平凡的日子被母亲的粥浸润得有滋有味。每天早晨,餐桌上都会摆着几碗热粥,有时是玉米粥,有时是小米粥。冬天时,碗里热气腾腾;夏天时,我会把粥摆在窗台上放凉,几乎每天都是如此。

那时,我们最期盼的就是能在腊八节喝母亲做的腊八粥。母亲挑选了糯米、红豆、黑米、大枣、葡萄干等八种食材,然后把不太容易煮烂的豆类放在水里,浸泡一夜,在第二天天亮前,起床煮粥。

用小火慢熬锅里的粥时,要用勺子慢慢地搅拌,为了不让粥溢出来,整个过程是不能离开人的。熬煮两个小时后,一锅香气扑鼻、粘糯可口的腊八粥方可出锅。为了丰富粥的口感,母亲会在粥里放几块凿碎的冰糖。腊八粥极好喝,口感绵软滑嫩,醇香清甜,视觉上更是一种享受:浓稠的米汤里,红中透紫,紫里润黄,黄中染绿,端在手里,不忍下箸;喝在嘴里,甜香溢满

如果用十二个字阐述我理解的幸福生活,那必是——心上人、盘中餐、枕边书、天涯路。

先说心上人。爱人十几岁就去外地当兵了,后来凭借自己的努力,考上了军校,成为一名职业军人。结婚之前,他无论做什么事情,都很有自己的想法。结婚之后,他凡事都愿意听听我的建议,并调侃道:“听爱人的话,有饭吃。”结婚后,我们之间不再你依我依地缠绵了,可是一到下班时间,只要我一个电话,他就会准时出现在我单位附近的公交车站。每次他都会帮我拎包,而我则挽着他的手臂,然后有说有笑地走回家。虽然回家的那段路有一公里多,但是两个人一边聊天一边走,顺便再买些好吃的,便不觉得路长。一路上,我总是对爱人撒娇说:“有你真好,陪伴是最长情的告白。”

其次是盘中餐。作为标准的“吃货”的我们,美食对我们来说具有不可抗拒的力量。爱人是一个烹饪好手,自小生活在农村,会烹饪美味的农家美食。爱人最拿手的菜是羊肉炖白菜,他做的这道菜总让人垂涎三尺。爱人做菜总是下足料,诸如葱、姜、蒜,他总是准备得较多,而且还要充分爆炒出这些作料的香味。他把火开大,然后将准备好的各种作料依次放入油锅,抽油烟机“嗡嗡”地响着,作料在锅里“噼啪”地跳跃着。直到作料的香味炒出来后,他才不慌不忙地放入白菜和羊肉,然后用小火慢慢地炖了起来。等白菜炖烂了,再放上一些泡好的粉条。随着炖菜的“咕嘟”声响起,那香气也溢了出来。这股香气夹杂着爱人的爱包围着我,让我觉得无比幸

味,吞下去只觉得有一种暖,慢慢传遍周身。饭桌上,母亲眉眼弯弯地看着我们把粥喝完,笑意写在了脸上。

后来,生活条件好了,母亲也煮各种各样的粥。春天,母亲会做鸡蛋韭菜花粥;夏天,有绿豆粥、莲子粥;秋天,母亲会煮南瓜粥、香菇粥;冬天,母亲会熬骨头粥、萝卜粥。

后来,母亲注重养生,煮了各种养生粥,有补血健脑的小米红枣粥,养肝明目的菠菜猪肝粥,补脾止泻的山药瘦肉粥,防风寒感冒的葱白粳米粥,还有降温清肺的绿豆百合粥等。母亲在给我们熬粥的时候很认真,她细心地淘米,用她真诚的爱,一心一意地为家人熬出一锅锅味道鲜美的粥。

丝丝缕缕的香味飘荡在厨房狭小的空间里,慢悠悠地散落到室内的每一个角落,让人垂涎欲滴。那粥的清香,是在外拼搏的孩子的一种挂念,是需要歇息的旅人一个安宁的港湾。粥里熬出的是母亲的期盼和全部的爱。

母亲在一个个平凡的日子里给我们煮粥。如今,生活条件有了改善,我们吃惯了大鱼大肉后,回到家里慢慢地喝一碗母亲熬的清粥,心中倍感舒适。

作家张小娴在她的散文中写道:“当我们拥有过最璀璨缤纷繁华的东西,才懂得欣赏一碗粥的朴素。”端在我们手中的哪里是一碗粥啊,这分明是母亲那份至浓至醇的爱!母亲用一碗粥的深情,安放了我们的快乐时光。

所以,在尝尽了深夜的酒后,也别忘了回家喝清晨的粥。

福。

幸福生活少不了枕边书。世间纷杂,而读书会让我觉得仿佛生活在这片桃花盛开的世外桃源里。读书时,我能在书中寻得属于自己的心灵的栖息地。读书时,内心一片澄净,会让我忘却所有烦恼。沉浸在书中,我觉得自己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。我喜欢读刘禹锡的《陋室铭》:“山不在高,有仙则名。水不在深,有龙则灵。斯是陋室,惟吾德馨。苔痕上阶绿,草色入帘青。谈笑有鸿儒,往来无白丁……”这些朗朗上口的字句,寥寥几句就塑造了一种宁静的氛围,着实经典,让人百读不厌,且每次读来,都会有一种唇齿留香之感。

幸福生活还缺不了天涯路。我生性浪漫,喜欢新奇的地方。每次当我萌发远行的念头时,爱人都是我的支持者。我们以梦为马,自驾到西藏、青海、甘南等地方旅游,收获了不一样的人生体验和难忘的经历。那一年,我们驾车沿青藏路进入西藏,一路上,我们走冰川、看雪山、赏美景、吃美食,最后又经滇藏线到丽江。游玩途中,我们被秋日里沙漠上的金色胡杨所震撼,被青藏线上那些驻守边疆的战士所感动,更被高原上气势磅礴的山川所吸引。每每看到无数次在书中看过的风景真实地出现在我的眼前时,我激动得流出了眼泪。因为有梦想,哪怕是风餐露宿,哪怕是高原反应,我们也要执着前行;因为有梦想,我们做了大量的准备工作和详细的旅游攻略……

幸福原来如此简单,心上人、盘中餐、枕边书、天涯路就是完美人生的四重奏。



深秋感怀

刘刚

四季轮回,最爱深秋。从天高云淡的最初臆想中出发,乘着风儿上路,激情如火,阔步前行。跌宕起伏的思绪与苍茫辽远的季节撞个满怀,这是一场期许已久的偶遇,也是一场美艳绝妙的邂逅。这样的心灵旅行,成就我一生的眷恋,恋这个季节的高远与静美,恋这个季节的安详与坦然。

深秋之美,莫过于深邃苍穹。蓝天白云,辽阔高远,长歌悠扬,直上九霄。若驻足旷野,闭目凝思,空灵交融,心似天阔,人之胸怀顿时坦荡,百愁千结,化为乌有。

秋之天空,妙在静美;天空之美,缘于博大。大得令人心驰神往,大得令人遐思万千,大得令人心胸敞亮,大得令人惬意盈盈。难怪有人说“心悅时照镜,心烦时望天”,深邃高远的天空能沉淀思绪,驱散忧伤,让你变得恬淡安静,豁达舒坦!

秋之天空,日高风缓,澄澈明净。徜徉在蓝天下,心似风儿无拘无束,这不正是人们向往的生活么?自由自在的节奏是一种幸福,自由自在的旋律是一首激情飞扬的歌。

秋韵如诗,被天空修饰,被秋云点缀,藏在枝叶间,藏在泥土里。春之芳华、夏之明艳、冬之妖娆,均不及秋之斑斓。看旷野远山,水墨描绘;松翠枫红,层林尽染。那是秋之妙笔,勾勒出一幅幅佳作,赏心悦目,令人心旷神怡,忘乎所以。

秋天的风,凉爽、轻缓,如天使舞袖,徐徐吹来,撩起叶儿翩跹,缠缠绵绵,降落人间。深秋大地,五彩斑斓。草青叶黄,翠柏红枫,这是秋之本色,尽显雍容华贵、婉约绝美的姿态。

一湾秋水,润溪潺潺,弹奏出华美音律,静静聆听,无丝竹乱耳,堪称天籁流韵。不知何时,偏爱绵绵秋雨,这是天晴日久后上苍的馈赠,飘飘洒洒,淅淅沥沥,缥缈在天地间,清洁树木,让天空更明净,让泥土更清新。要是遇到深秋夜雨,滴滴答答,声声入耳,优美动听,不逊于山间溪流,轻快柔软,如诗如歌。

秋天,一个季节的一段情缘,我就这样与之邂逅,一年一次,一次铸就完美一生。读秋、写秋,最爱深秋。爱它高、大、上的灵魂,爱它简、朴、美的风景!



完美人生四重奏

刘云燕